

《提要》所確定的三類助詞，的確沒有共同的語法特點，「助詞」這個詞類實際上是一個大雜燴，或者說是一個詞類編餘收容所，別的詞都歸了類，剩下幾個結構助詞和時態助詞沒地方放，又不值得獨成一類，只好和語氣助詞劃在一塊兒。說實在的，要是能把這三種助詞劃歸一類，也完全有理由把動詞、形容詞和一部分代詞（如「這樣」、「那樣」、「怎麼樣」）劃歸一類，因為這些詞都能作謂語、狀語，有時也能作主語、賓語，還能受副詞修飾，共同點不少。但「助詞」學說已經通行幾十年了，大家也習慣了，你說是原則重要，還是習慣重要？我無言以對。如果人們都覺得習慣比原則更重要，那……

本刊顧問呂叔湘教授來函

《中國語文通訊》編輯部台鑒：

在貴刊第十八期讀到王開揚先生的文章《漢字優越諸說獻疑》，對漢字問題的方方面面，是是非非，辨析入微，結論公允，是有關這個問題難得讀到的好文章。我相信凡是對這個問題不抱成見的讀者都會為之首肯。希望貴刊能給我一隅之地，讓我表示對這篇文章的讚賞和對作者的欽佩。謹頌
編安！

呂叔湘

一九九二年二月九日